

去年夏天，当记娜姐姐和实理哥哥让我为他们父母纪念文集撰写序文时，我是有些胆怯、犹豫和不安的，说心里话我是没有资格来担当这份信任与托付的，所以拖了很久，迟迟不敢动笔。

因为该文集的主角王公道伯伯、苏毓妈妈是我非常仰慕敬爱的革命前辈，我在襁褓中感受过他们的温暖，年少时得到过他们的关爱，成年后聆听过他们的教诲。

我很幸运，在革命前辈挚爱的沐浴下长大，如今，我也成为一名传承父辈红色“衣钵”的理想主义者。说心里话：王伯伯、苏妈妈就是我眼中的英雄和偶像。我从他们身上认识了镰刀和斧头的意义，也读懂了原生态共产党人的忠诚与信仰。

1980年底，我退后回到上海。在一个阳光灿烂的午后，我到华东医院探望久未见面的王伯伯，他身着病号服，比原先苍老了许多，但慈祥的面容依然和蔼可亲。在我的印象中，王伯伯平常不善言语，可那天我们坐在医院底楼大厅的沙发上，聊得特别多，也特别高兴。尤其是王伯伯绘声绘色地讲述上世纪三十年代，鲁迅、许广平请他吃阳春面的情景，至今还定格在我的记忆中。

这是一次心与心的沟通，也是我最后一次与王伯伯如此难得地长时间交流。

子夜时分，我还没有睡意。自己在脑海里搜索着王伯伯传奇人生的精彩亮点：85年前，他是上海中央局机关地下交通员，从事“社联”、“左联”等进步组织书刊发行工作；80年前，他与叶进明等同志从上海率领100多位煤业救护队员，驾驶10多辆汽车开赴江西南昌，集体参加新四军；70年前，他是保障济南战役、淮海战役军需物资的第三野战军兵站部部长、运输部第一副部长；60年前，他领导主持了新中国第一辆国产凤凰牌轿车试制成功……

记得2010年秋天，我随报社领导去无锡疗养院探望马达叔叔，他是上海新闻界德高望重的老前辈。聊天时，我无意中提到了王公道的名字，马达叔叔立刻

肃然起敬，他对在场的人说：王公道同志是我十分敬重的老大哥，也是我革命的领路人，他在苏北还救过我的命。

可是，我的苏妈妈与自幼家境贫寒的王伯伯完全不同。她是位生长在鱼米之乡丹阳的大家闺秀，从小家庭条件优越，她6岁就进私塾堂读书，接受着良好的教育，享受着无忧无虑的少女生活。

然而，这一切都随着日寇的铁蹄入侵华北大地发生了变化，顷刻间，神州大地变成了人间地狱，城市被轰炸，乡村被焚烧，父老兄弟遭到屠杀，母亲姐妹遭受蹂躏……

在民族危亡的关键时刻，我年仅16岁的苏妈妈冲破重重阻拦，义无反顾地参加了新四军，她穿着旗袍第一次走进部队驻地，在水西村见到的第一个人就是新四军著名将领罗炳辉。从那时起，开启她长达70余年的革命生涯。

我的王伯伯和苏妈妈是在革命队伍里相识、相知、相爱的战友、同志和伴侣。风雨同舟几十年，不论道路多么坎坷，不论斗争多么残酷，不论考验多么严峻，不论任务多么艰巨，不论条件多么困难，他俩始终用生命坚守理想。

《公道在天》的书名特别响亮。书名与王公道名字纯属巧合，王伯伯原名叫王广发。当年，他与许多进步青年一样，因为不满反动派的腐朽统治，为了天下公道和人间公平投身了革命。他入党以后，将自己的名字改为王公道，就是为了这个公道，王伯伯为自己的祖国和人民付出了一辈子的艰辛努力。

传承红色基因，谱写时代赞歌。让客观的史实、正确的史观得到全社会更加广泛的认知、认同。对一个时期以来用所谓揭秘、纪实为名的诋毁英雄、攻击领袖、虚无历史的杂音噪声，给以旗帜鲜明的反驳和正本清源的引导。

在此文标下句号的那一刻，我并不感到轻松，甚至内心还存有一丝惶恐。因为我不知道自己笨拙的文笔是否表达出我对王伯伯、苏妈妈的追忆和热爱？也不知道是否完成好哥哥、姐姐们的嘱托和期望？（本文为《天道在公》序节选）

二十四节气里，“小满”仿佛乡下人的一个乳名，给人一种灌浆的幻觉，油菜英郁郁累累，沉甸甸的松花黄，一路铺向天边；小麦青黄相间，蚕丝一样纤细的白花尚未落尽，数不尽的一念一时一地的感怀。菜园里的瓜果菜蔬，呈现出一年里最繁盛的景象，小白菜秧虽被虫子吃到豁了边，但依旧绿意葱茏，瓠子、丝瓜、南瓜、葫芦的藤蔓肆意延伸，豆角秧的触丝已经攀到架子上，茄、椒的花期一波胜过一波。留下来年做种的茼蒿、茼蒿陆续结了籽实。长在地边的艾草，绿蓬蓬的香气分外醒脑……低洼处，塘堰边，青蛙数不尽的“呱

呱”声。人站在田野，放眼四望，仿佛千年万年陷于绿天绿地里拔不出。

河边的蓼最好看，赤红的身体骨感寡瘦，开浅粉小花，满身清气，但也不孤高，河水一般淡淡远远，天生具有入画的气质。画蓼画得好的，还是古人——无论画，抑或作画的人，都是孤独的，跟繁嚣的人世隔了一层，这一隔，便隔出了美和艺术。一如齐白石的《稻雀图》：两根苍黄的稻穗上停着一只麻雀，简单几笔，让我看了又



家园（中国画）韩峰

白居易的“农民情结”

卢润祥

记得赵景深先生的《中国文学史新编》一书上说过：白居易“对于农人，颇为尊敬，每以不劳而食自感惭愧”。确实，他的《观刈麦》诗就说：“今我何功德，曾不事农桑！念此私自愧，尽日不能忘”，他关心贫困农人生活，《新制布裘》诗：“安得万里裘，盖裹周四垠，稳暖皆如我，天下无寒人。”这和杜甫的《茅屋为秋风所破歌》题旨“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精神是相通的。

白居易由于官场失意，受到官僚宦官集团的双重排挤而贬，失去了“右拾

遗”的官位，公元804（贞元二十）年，他为父母迁坟后，年仅三岁的可爱的女儿不意病亡，更使他沉哀入骨，万念俱灰中投身佛门，寻求解脱。他在农村生活过，看到美丽的山光水色使他陶醉，而后决心隐居，为了生计，诗人决定自己耕耘为生：《归田》诗说“种田意已决”，又说：“学农未为鄙，亲友勿笑余，更待明年后，自拟执犁锄”。他深情体会：“嗷嗷万族中，唯农最辛苦”，下地耕田，与家人一起收获了谷麦等粮食。白居易的农夫情怀和躬耕农事的劳苦生活真是难能可贵！

谷文昌走到海堤前，望着那沿着海岸线筑起的“绿色长城”，他已筋疲力尽，趴在一块大石头上，他希望可以睡一会，他念着自己未完的愿望：如果可以，要继续种下一棵树，挖新的水井。他就这样迎来了一生最后的时刻，在这片被自然摧残的土地上，他与苦难的百姓站在了一起。

这是中国国家话剧院出品的话剧《谷文昌》的最后结尾部分，我突然被打动了。

面对浩瀚的自然灾难，血肉之躯虽败，但他为人民而战的勇气和担当令人敬佩与感动。

谷文昌的一生是勇者的一生，他发动全体百姓植树，改善风沙侵害的生存环境。他勇于面对谁也不敢碰的政治难题，在把“敌伪家属”改为“兵灾家属”的事件上，从民心出发，不仅彰显他懂得变通的智慧，更使他成为大众代言人。

话剧《谷文昌》，没有大起伏的戏剧性情节，在一系列芝麻大的“小事”积累中，我们看到了一

看，心中江海翻滚，满身菜蔬气的齐老头，下笔如此清丽出世。

除了蓼，蒿子也好看，蒿子开花，比稻麦扬花更动人，天生不被人类驯服的山野之性，有逸然之态。

万物有灵，小满未满

钱红莉

这时候的乡下，漫山遍野都是小满的气息，饱满，悠扬，是老牛竹笛，暮色晚归，也是细雨横斜……

在城里，这种气息就会被削弱，无非走到哪里，都绕不开着火一样的石榴花，比着火更用情的还有合欢树，开花不分昼夜，仿佛把一生的美都捧在手心呵护。几场雨后，粗壮的樟树上布满苔藓。绿作为一种鲜嫩的，附着在樟

树苍黑的躯干上，一明一暗的对比，好像一个穿黑裤的女性，披了一件绿衣裳，端庄里不失灵气——走到“小满”这一程，才发觉，季节原来是一种递进句式。立春是把一年的调子定下来，惊蛰则加强一下语气，再佐以雨水、谷雨铺垫，转身就到了小满，该来个飞跃递进了吧。于是，所有的植物都听话，在递进中的引领下，一日深似一日——极目处，皆是阴翳，倒应上了书上说的“嘉木清圆，树荫好凉”。

我家门前小竹林里，清瘦的笋子依然前仆后继往出钻，个别的，离竹群远得很，仿佛赌着气，喊都喊不回来；大片萱草到了花期，赤金一样的花被举在头顶。孩子们不明就里，以为黄蝶，颠簸着去捉，揪一下，再揪一下，五瓣大花落雪一样簌簌而下，周围的几十朵，也不便过问，依然开得葱郁。

每一个尊贵的凌晨，总是苦于被房前屋后的鸟雀们吵醒，南卧换北卧，依然于事无补，干脆爬起来，也没事可做，索性给露台一上的南瓜再浇一遍水，顺便

在城市里生活了二十余年，可惜始终没能学会领略或赏识所谓的文明，秉持的还是一个乡下人的视野与见识，走到植物繁盛之地，会不由自主多停留一阵，并心生喜悦，如同看见长势良好的草坪，第一反应就是——如果用来放牛该多好啊！

时代的步子不知比动车还要快多少倍，所谓的乡下，是回不去了。在露台上种两棵南瓜一株扁豆，权且算是对于乡村日月的致敬，也是对于节气的一种默默回应了。

如果说谷文昌的伟大事迹是一座“丰碑”，那么这座丰碑是由每一次亲力亲为的帮助和人口口相传而建立的。平凡铸就伟大，谷文昌始终有一种来自泥土的朴素，不高歌权力，不惧怕困难。他平凡得如海水一样无形，却与人民一起形成了坚不可摧的力量。

只有置身现场，你才能体会到什么叫剧场的感官盛宴。

我与十二艺 责编：杨晓晖

绿了芭蕉，红了樱桃。初夏，花园松江，樱桃红了，圆了一个花开的梦。

清代嘉庆《松江府志》载樱桃位列当地“果之属”第二。古代上海地区曾广泛栽种樱桃。历史上，松江樱桃以个大、皮薄、肉甜、汁多的天马山樱桃最富盛名。元代，天马山东麓有处风景名胜，名为“樱珠湾”。

叶未放，花先开。每年三月，天马山东麓进入樱花花期，乳白花瓣略带红色的樱花，在东山之麓开出一片彩霞，令赞美九峰为“世外桃源”的元人陶宗仪平添诗情画意。到了

松江樱桃红了

尹军

株株数以千计的红樱桃挂满枝头，呈现满树玲珑剔透，诱人食欲。乡民视红石石般的红樱桃为乡土瑰宝，靠它贸易获利，接济生活。故，品质上乘的天马山樱桃，与余山绿茶、兰笋、水蜜桃、天菜等，一起被列为当地知名土特产。天马山樱桃出名后，不仅得了个“樱珠湾”的美名，而且成为四方寓居文人游览九峰观花观景胜地。

元末，鲜兵火、少战乱的松江，升府后地望日隆。在绵延的九峰中，林叶茂青、樱花烂漫、果若珊瑚、秋叶丹红的“樱珠湾”景色，算是一处雅赏之地，它与九峰三泖一起，以其优美的山川风物为身处改朝易代战乱中的文人提供了吟咏的环境和对象，使之有了寄托心灵的栖居之所。文征明《寿梅集序》云：“松江在元季时，鸿儒硕彦多避地于此。”曾写下“门前满树樱桃子，手摘樱桃招使君”诗句的元末文坛领袖杨维桢，从浙江诸暨迁居松江后悠游峰间近二十年，最终择天马山东麓为其埋骨之地，与他同游、死共眠的钱塘人钱惟善和华亭人陆居仁，也信守生前约定，相继安葬于天马山东麓，合称“三高士墓”。怀想元末明初的天马山东麓，绿荫如盖，繁英下垂，樱花花摇曳生辉，掩埋高士英魂的看似山泥黄土，却是山上山下一层层花的波浪，一阵阵果的清香。故而感言，九峰漫生家国情，樱桃红了最动心。

明代松江顾清《忆家园樱桃》诗云：“花花得意记别离，忆花又遇别离时。赤瑛盘上筠笼里，各自伤心各自知。”如今，天马山东麓的“樱珠湾”早已不见旧景，但松江人喜爱种植樱桃的传统历久弥新。古代乡民种植樱桃，主要是用于盈利，现在则是观光赏景，绿化美化家园，并保存一份乡愁记忆。

我站在小区里的樱桃树下，怀古而叹，繁华越远，离家越近，一切皆在美丽回首中走心。